

吉林省电子商务案例分析 大赛组织委员会

关于举办第三届“光华杯”吉林省电子商务 案例分析大赛的通知

省内各普通高等院校：

为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深入推进高校教育综合改革，不断提高学生培养质量，经吉林省电子商务案例分析大赛组织委员会研究决定，定于2021年9月至12月举办“第三届‘光华杯’吉林省电子商务案例分析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大赛是列入吉林省教育厅普通高等学校大学生学科竞赛名单的重要赛事之一，请各单位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参赛。现将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的目的

大赛旨在创建高校、行业与企业协同创新培养学生的综合平台，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以赛促研、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创、赛学结合，切实提高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和真实项目参与度，通过对经典案例、典型企业案例的分析与讨论，提升学生在电子商务案例方面的综合分析与决策能力，培育亟需的“专业基础知识雄厚、分析决策能力过硬、具有创新思维意识”的现代电子商务行业创新型人才。

二、组织机构

本届大赛由吉林省电子商务学会主办，长春光华学院承办。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简称大赛组委会），由吉林省电子商务学会理事长康启鹏担任主任，相关高校领导作为成员，负责大赛相关规则制定和组织实施。大赛组委会下设秘书处（挂靠长春光华学院），负责大赛日常组织工作。具体名单见附件 1。

三、大赛总体安排

本届大赛分为校赛和省赛两个阶段，全程采用网络评选。

即日起至 9 月 20 日，大赛报名；

9 月 21 日至 9 月 24 日，参赛队伍确认；

9 月 25 日至 9 月 27 日，案例发布；

9 月 28 日至 10 月 29 日，提交案例分析报告；

10 月 30 日至 11 月 1 日，案例分析报告审核；

11 月 2 日至 11 月 15 日，校赛；

11 月 16 日至 11 月 30 日，省赛。

四、参赛对象及条件

1. 省内普通高等院校均可组织参赛。参赛队员应为在大赛报名起始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在校本科生和硕、博研究生。

2. 各参赛单位需确定一位本校教师为联系人，填写参赛单位联系人信息表（见附件 2），于 9 月 17 日前将此表发送至邮箱 852834@qq.com, 与大赛组委会联系人建立联系，沟通大赛相关具体事宜。

3. 各参赛单位可组建若干支参赛小组参加大赛，参赛队伍人数为 2~5 人，其中 1 人为队长，队长不能同时担任其他队伍的队长，成员最多参与 2 个队伍，如果发现多报现象，将取消相关人员所在队伍参

赛资格。

4. 涉及参赛同学姓名、指导教师姓名、案例名称等关键信息以在报名网站上填报的数据为准，省赛期间以上关键信息不予变更。

5. 各参赛队提交的案例分析报告及现场演示所用PPT均授权大赛组委会使用，大赛组委会会有复制权、发表权、发行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改编权和汇编权。

五、赛程安排

1. 大赛报名（即日起至9月20日），本次报名采用网上填报，各参赛队队长登录大赛报名网站(<http://bm.jlyunling.com/online/login>)，进行报名。登录网站后需先注册账号，注册后用户进入后台按照要求填写参赛队伍相关信息。

2. 参赛队伍确认（9月21日至9月24日），大赛组委会将按照大赛规则，对报名队伍进行筛查，并将合格的参赛队伍名单反馈给各参赛单位。

3. 案例发布（9月25日至9月27日），大赛组委会发布电子商务案例及案例分析报告的撰写格式。

4. 提交案例分析报告（9月28日至10月29日），各参赛队队长在本阶段自行登录系统下载案例，撰写案例分析报告（题目自拟，字数要求5000字以上）。10月29日前在系统上提交案例分析报告（PDF形式）。注：各参赛团队必须从大赛组委会提供的相关案例中选择一个案例进行分析；撰写的案例分析报告严格按照大赛组委会的格式要求进行设置。

5. 案例分析报告审核（10月30日至11月1日），大赛组委会将对各队上传的案例分析报告进行审核，并将审核结果反馈给各参赛

单位，以此作为队伍参加校赛的依据。

6. 校赛（11月2日至11月15日），参赛高校自行组织校赛，按照组委会分配比例评选出校赛各等级奖项，并于11月15日之前将各等级奖项获奖情况和入围省赛名单提交至大赛组委会。

7. 省赛（11月16日--11月30日），晋级参赛团队需提供案例分析报告（PDF版）和演示PPT（案例分析报告和演示PPT中不能出现学校名字）。省赛出场顺序将于赛前通过网络抽签的形式决定。各参赛队以抽签次序逐一进行陈述、答辩。每队由一位成员进行案例分析陈述，陈述时间不超过8分钟，陈述完毕后，由评委提问，参赛队成员均可回答，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奖项设置

大赛奖项设置具体配额如下：

〔团队奖项〕

省级特等奖：为进入省赛答辩队伍总数的10%，颁发获奖证书

省级一等奖：为进入省赛答辩队伍总数的30%，颁发获奖证书

省级二等奖：为进入省赛答辩队伍总数的60%，颁发获奖证书

省级三等奖：为学校参赛队伍总数的20%，颁发获奖证书

校级一等奖：为学校参赛队伍总数的10%，颁发获奖证书

校级二等奖：为学校参赛队伍总数的20%，颁发获奖证书

校级三等奖：为学校参赛队伍总数的30%，颁发获奖证书

〔教师奖项〕

优秀指导教师奖：为获得省级特等奖、省级一等奖和省级二等奖参赛队伍的指导教师，颁发获奖证书

〔院校奖项〕

最佳组织奖：颁发获奖证书

七、证书发放

省赛获奖证书和优秀指导教师证书由参赛学校管理员登录吉林省数字证书云平台 (<https://jlzs.yuntop.com/>) 下载, 校赛获奖证书由参赛队伍队长登录证书下载网站 (<http://www.jleca.org.cn/index.php?c=loginzs>) 自行下载, 最佳组织奖由大赛组委会颁发。

八、大赛组委会联系方式

大赛组委会联系人: 任 华 17743143488

陈加博 18843743816

附件 1: 第三届“光华杯”吉林省电子商务案例分析大赛组织委员会名单

附件 2: 第三届“光华杯”吉林省电子商务案例分析大赛参赛单位联系人信息表

吉林省电子商务案例分析大赛组织委员会

2021年9月3日

组织委员会

2201972155201

附件 1:

第三届“光华杯”吉林省电子商务案例分析大赛 组织委员会名单

(以下委员会成员不分先后)

主 任: 康启鹏 吉林省电子商务学会

副主任: 李晓光 吉林省电子商务学会

赵树宽 吉林大学

吕康银 东北师范大学

李钟林 延边大学

栾学钢 长春光华学院

执行副主任兼秘书长: 王 昆 长春光华学院

委 员: 王 迪 北华大学

于春荣 长春大学

封伟毅 长春理工大学

王 涛 长春工业大学

王 茁 吉林师范大学

姜建华 吉林财经大学

张立巍 吉林化工学院

高 松 通化师范学院

张端民 长春师范大学

孙 旭 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

于 飞 白城师范学院

李红艳 吉林农业科技学院

景莉莉 长春财经学院

张纯荣 长春光华学院

成 颖 长春科技学院

穆 丽 长春人文学院

郑 煜 长春建筑学院

苏 航 长春工业大学人文信息学院

陈守则 长春大学旅游学院

副秘书长：李 博 长春师范大学

封伟毅 长春理工大学

王冬屏 长春大学

张纯荣 长春光华学院

大赛常设秘书处：长春光华学院数字经济产业研究院

附件 2:

第三届“光华杯”吉林省电子商务案例分析大赛参赛单位联系人信息表

院校名称	所在部门	姓 名	联系方式		
			电 话	QQ 号	Email

参赛单位联系人请将此表于 9 月 17 日前发送至邮箱 852834@qq.com。